

致：葵青區議會

有關查詢葵青區減塑政策詳情事宜

立法會通過《2023 年產品環保責任(修訂)條例草案》，2024 年 4 月 22 日實施第一階段管制，禁止商戶提供或銷售即棄發泡膠餐具、飲管、膠刀、膠叉、塑膠棉花棒、充氣打氣棒等，同時會禁止食肆向堂食顧客提供即棄膠杯和即棄塑膠食物容器。第二階段則會在 2025 年實施第 2 階段，全面禁止向堂食和外賣顧客提供塑膠餐具。

政府提出分兩階段管制 9 類即棄膠餐具，第一階段管制包括禁止銷售和向外賣顧客提供發泡膠及即棄膠餐具，例如攪拌棒、飲管、刀、叉等，及禁止向堂食顧客提供任何即棄膠餐具；第二階段，各類即棄餐具全面無塑膠。

但葵青區居民普遍對上述草案的內容及具體操作十分不清晰，存在許多不明確的地方，有見及此，我們要求 署方可以加大宣傳力度，並加強落區向葵青區居民講解，以釋除居民疑慮。

葵青區議員

伍志華 伍景華 朱麗玲 吳任豐

林映惠 袁潤洪 梁嘉銘 郭芙蓉

黃俊揚 黃淑雯 黃紹焜 潘志成

鄧麗玲 盧婉婷